

反洗钱小科普

· 防范洗钱风险 筑牢反洗钱防线 ·

为依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健全洗钱违法犯罪风险防控体系，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安部、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了《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决定于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

经典案例

为来源不明资金提供账户

2018年8月至2019年1月，河北省邢台市某商贸有限公司老板冯某利用其网上商店，以高回报为诱饵吸引其部分员工和其他人在其网上商店刷单（虚假消费），变相吸收公众存款。

邢台市任泽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被告人冯某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一案中，发现冯某吸收的300余万元资金转入刘某账号。经过审查，认为刘某与冯某曾经系生意上的合作伙伴，关系密切，刘某明知冯某转入的资金系刷单款，仍为其提供资金账户并转移资金，掩饰、隐瞒其刷单款的性质和来源，涉嫌洗钱犯罪。2021年9月11日，检察机关以洗钱罪对刘某提起公诉。任泽区人民法院于同年9月20日作出判决，认定刘某犯洗钱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

► 什么是洗钱? ◀

洗钱就是通过隐瞒、掩饰非法资金的来源和性质，通过某种手法把它变成看似合法资金的行为和过程。主要包括提供资金账户、协助转换财产形式、协助转移资金汇往境外等。

► 我国反洗钱相关法律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

明知是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为掩饰、隐瞒其来源和性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没收实施以上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洗钱数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二十以下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洗钱数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二十以下罚金：

(一)提供资金帐户的；

(二)协助将财产转换为现金、金融票据、有价证券的；

(三)通过转帐或者其他结算方式协助资金转移的；

(四)协助将资金汇往境外的；

(五)以其他方法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